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巨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78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中巨芯”,扩位简称“中巨芯科技”,股票代码为“688549”。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18元/股。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公开发行新股36,931.9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7,727.60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079.5700万股,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754.8256万股,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23.71%,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324.7444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3,006.6244万股,占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1.65%;网上发行数量为5,170.4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18.35%;

根据《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及《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026.6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817.75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188.874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65%,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8,169.5581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019.3163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988.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35%。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7623366%。

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8月30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一)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中巨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巨芯专项资管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截至2023年8月23日(T-3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9月1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9,652,500	26.1%	49,999,996.62	12
2	浙江制造业联合会(有限合伙)		9,652,500	26.1%	49,999,996.62	12
3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583,011	31.4%	59,999,996.98	12
4	浙江富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关系的大型企业、国家顶级战略投资者	9,652,500	26.1%	49,999,996.62	12
5	衢州人才信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91,505	15.7%	29,999,995.90	12
6	上海硅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关系的大型企业、国家顶级战略投资者	5,791,505	15.7%	29,999,995.90	12
7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关系的大型企业、国家顶级战略投资者	5,791,505	15.7%	29,999,995.90	12
8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583,011	31.4%	59,999,996.98	12
9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中巨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467,181	17.5%	33,499,997.58	12
10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	11,583,011	31.4%	59,999,996.98	24
合计			-	87,548,266	23.71%	453,499,966.08

(二) 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79,588,702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12,269,476.36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93,298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519,283.64

(三) 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01,888,744

(2)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45,783,693.92

(3)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

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司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019,3163万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0%,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7%。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93,298股,包销金额为1,519,283.64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041%,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为0.0794%。

2023年9月1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具体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内容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	8,972.75
律师费用	382.08
审计及验资费	708.49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447.17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21.72
合计	10,632.21

注:1、本次发行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

2、费用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88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87958、021-23187957、

021-23187956、021-23187191

发行人: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日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巨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278号文同意注册。《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面向社会公众发行36,931.90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价格	5.18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646,7181万股,获配金额为33,499,997.58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安排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配售数量为本公司公开发行股数的3.14%,即1,583,011万股,获配金额为59,999,993.98元。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发行人: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日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 LTD.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063,94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591,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877.8282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731,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332,44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323,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247435566%,申购倍数为4,041.45620倍。

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8月30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